**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汕头市恒益顺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公民身份号码： ）系 （公司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员工

 先生/女士（公民身份号码： ）作为我公司办理“汕头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公开征集充电桩采购项目供应商”（项目编号：HYSZS2024002）交易的全权代理人，参与该项目的交易活动。该被授权代理人为本次交易提交、接收、签署出具的文件及材料和处理一切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事务，均代表我公司和我本人，与我公司和我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我公司和我本人均予以认可，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后果由我公司承担,与贵公司无关。

本委托书不得转委托。

本次委托的有效期从本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交易事宜办理完毕止。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被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代理人签字）与本授权委托书盖骑缝章。